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AG HOLDINGS LIMITED

官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須予披露交易 買賣上市證券

買賣上市證券

經管理層定期評估後，彼等注意到若干經審閱交易將為須予公佈交易，而本公司於訂立該等交易的相關時間並未全面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經審閱交易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經審閱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背景

經管理層定期評估後，彼等注意到若干上市證券交易將為須予公佈交易，而本公司於訂立該等交易的相關時間並未全面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本公告披露該等過往交易的所需資料，以重新遵守GEM上市規則。

買賣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進行一系列市場交易以收購及出售若干上市證券，其中包括將構成須予公佈交易的若干經審閱交易。

以下資料為經審閱交易：

交易日期	股份代號	股份名稱	收購／出售	代價 (港元)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	8293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收購	894,52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8293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收購	2,409,72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8293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收購	720,400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690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收購	1,168,020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	690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收購	3,996,800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690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出售	74,5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690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收購	1,662,552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690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出售	4,626,74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	690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收購	1,997,940

由於經審閱交易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買方之身份。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有關對手方的資料

星亞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星亞之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星亞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人力外判服務、人力招聘服務及人力培訓服務。

以下為星亞之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刊發年報：

	二零二二年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收益	9,787	5,764
除稅前(虧損)	(1,734)	(1,345)
本年度(虧損)	(1,717)	(1,344)
總資產	6,614	5,708
資產淨值	3,273	2,995

聯康生物科技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聯康生物科技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聯康生物科技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化學及生物醫藥產品。收益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計量。

以下為聯康生物科技之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刊發年報：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40,316	353,405
除稅前溢利／(虧損)	43,287	(20,012)
年內溢利／(虧損)	38,512	(19,591)
總資產	292,471	267,593
資產淨值	194,746	174,307

有關本集團及賣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新加坡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及(ii)於中國製造及安裝遊藝機器及設備。

賣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進行經審閱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一直投資於香港上市證券，以提升我們的投資組合及實現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增值。經審閱交易乃參考現行市價作出，董事認為，買賣經審閱交易可令本集團優化其財務及現金狀況。

鑒於上文所述及經考慮審閱交易乃按現行市價於公開市場進行，董事認為，經審閱交易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經審閱交易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經審閱交易之出售虧損約318,000港元及公平值收益約1,082,000港元，即經審閱交易之總代價（包括印花稅及交易成本）與經審閱交易之平均收購成本及公平值變動總額之差額。

經審閱交易之所得款項淨額約8,692,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為防止日後出現偏離情況而採取的補救措施

本公司已採取多項補救措施，例如刊登公告、提供合規培訓及加強內部監控。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經審閱交易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官酝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513）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管理層」	指	本集團管理層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經審閱交易」	指	管理層識別並向董事會報告的9項可疑交易，須遵守披露規定
「賣方」	指	京誠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星亞」	指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93)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康生物科技」	指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90)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共和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官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瑞河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鄔海燕女士及徐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琨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TAN Yew Bock先生、張嘉裕博士及梁乾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刊登。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